

宜蘭縣立大同國中校園傳染病處理及流程

學校是一個人口高密度與高接觸的社群，一旦發生傳染病，很容易造成流行，為避免傳染病發生與抑制蔓延，有效管制是必須的。

校園傳染病管制的原則，主要由消滅傳染源、切斷傳染途徑及保護易感染性宿主等方法。因此除了讓全校教職員工生了解校園常見傳染病及處理原則，共同協助校園防疫工作外，建立一份包含職責與分工之校園傳染病標準化處理流程，是迅速與有效遏止傳染病蔓延的基礎。

壹、處理校園傳染病之職責與分工：

一、學生及教職員工生個人：

傳染病最好的防治方法既然是預防其發生，個人在其中就扮演了非常重要的關鍵位子，每個人做好個人的健康管理，則傳染病就比較不易發生，而且就是發生也不至於威脅到其他人進而威脅到集體大眾。個人職責如下：

1、個人健康管理：

- (1) 注意均衡飲食，經常運動，保持健康體能。
- (2) 養成食用食物前、如廁前後洗手之個人衛生習慣。

2、非必要時避免出入醫療院所等容易感染場所。

3、個人或家屬避免到傳染病疫區的國家旅遊，若因工作需要則應該先行注射預防針，並與衛生單位保持聯繫。

4、個人有急性呼吸道感染、發燒大於 38 度 C、嘔吐、腹瀉三次以上合併有黏膜或血液、頭痛、極度疲勞感、肌肉酸痛、全身出現大小不一的水痘、口手掌或腳掌或膝蓋或臀部出現小水泡或紅疹、急性單側或雙側腮腺炎疼痛、自限性腫脹持續兩天且無其他明顯原因等症狀時應該主動告知學校健康中心。

5、有呼吸道症狀（咳嗽、流鼻涕、喉嚨痛等）時，出入公共場所應該主動戴上口罩。

6、避免接觸他人之血液、精液、體液等。

7、避免與非固定之對象有性行為發生，至少應該戴上保險套。

8、家人罹患傳染病時，向教師或健康中心求助。

二、任課教師（含導師、專任兼任）：

教師與學生長期接觸，保持警覺性的觀察學生以及關心學生出缺席狀況都有助於傳染病的防範與監控。職責如下：

1、掌握班級學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

2、實施隨機教學，指導學生個人衛生習慣。

3、觀察學生身體狀況如有身體不適應通報健康中心。

4、了解病假學生病因診斷，發現疑似傳染病，通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進行追蹤。

5、確認傳染病個案即刻通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

6、調查班上是否有罹患或照顧傳染病病人之工作人員或家屬，以避免可能

疏漏之家庭內感染。

7、督導班級環境衛生清潔工作。

8、在兼任學校有接觸到疑似傳染病之個案時，應告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進行觀察追蹤。

9、在兼任學校有接觸到確認傳染病之個案時，應主動與衛生局（所）聯繫，確認無感染時方至可其他兼任學校任課，以避免病情擴張他校。

三、學校護理人員：

校護經常是校內唯一的醫事人員，在傳染病的專業知識相較於學校其他同仁是較為豐富的，因此，在校園傳染病的防治角色上擁有責無旁貸的責任，除應該保持傳染病的相關知識外，重要的還應該隨時與衛生單位聯繫並隨時注意傳染病疫情報導。職責如下：

1、針對病假員工生進行了解，早期發現疑似傳染病例。

2、提供教職員工生各項傳染病之正確防治措施資訊。

3、協助感染或疑似病例之教職員工生就醫事項。

4、詳實記錄發現病例、照護與轉介就醫過程並通報主管。

5、協助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6、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7、確定及疑似病例或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生返校後之照護。

8、負責傳染病防治計劃之各項工作執行。

9、協調各項防治工作之執行以達成預期指標或進度。

10、配合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11、蒐集有關傳染病疫情防治資訊並張貼公佈欄。

12、協助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13、協助衛生單位檢體收集。

14、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申購事宜。

四、學務處主任：

學校衛生保健組、健康中心皆屬於學務處屬下單位，身為校園傳染病防治主要單位之主管。職責如下：

1、擬定傳染病防治計劃並推動實施。

2、掌握疫情，負責招及應變小組會議。

3、執行通報作業。

4、掌握訊息及資料，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五、教務處：

學校乃教學為主的機構，在傳染病的防治工作上，教務處當然肩負有關課務以及教學任務。該處室人員職責如下：

1、依據傳染病法第三十五條規定訂定停課、復課事宜。

2、鼓勵教師進行傳染病防治相關教學活動。

3、協助接受居家隔離或罹病學生補救教學之排課事宜。

4、安排罹病教師代課事宜。

5、須檢體採樣或需要受檢班級排調課事宜。

六、總務處：

校園防疫工作經常牽涉到環境的清潔與消毒，另外，發生疫情時需要許多經費與及器材的資源，這些端賴總務單位之執行。該處室人員職責如下：

（一）總務主任：

- 1、配合衛生與環保單位辦理校園環境消毒。
- 2、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採購事宜。
- 3、辦理傳染病媒介動物（如狗、貓、鼠）管制。

（二）會計人員：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經費籌措與核銷事宜。

（三）人事人員：

- 1、教職員工事、病假原因了解，發現其本人或家屬有感染或疑似傳染病症狀者知會健康中心或衛生保健組人員，以進行必要之監測與管理。
- 2、遭感染或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請假事宜。
- 3、協助參予傳染病防疫工作之教職員工壓力調適或安排其接受心理輔導。
- 4、辦理因遭感染而病逝之教職員工撫卹事宜。
- 5、辦理傳染病防治獎懲事宜。

七、輔導組：職責如下-

- 1、進行罹病、接觸者或遭居家隔離之師生心理輔導。
- 2、進行全校師生輔導，避免發生罹病、接觸者或遭居家隔離之學生被排斥。
- 3、進行罹病或接受居家隔離學生之補救教學。

八、資訊人員：

職責如下：

- 1、學校傳染病防治資訊與標準處理程序之公告。
- 2、爆發流行時之緊急公告及相關訊息。

九、校長：

身為校園機關首長，對於影響校園師生健康安全甚劇的校園傳染病防治，平時即應有一通盤性的考量，尤其是當事實發生時，對於疫情的全貌性掌控更是重要。職責如下：

- 1、督導校園傳染病疫情防治暨各項因應事宜。
- 2、主持應變小組緊急會議。
- 3、統籌對外訊息之公佈與指定發言人對外說明。
- 4、各項停課、復課決議事項。

十、家長會：

傳染病爆發於校園時，家長是學校最大的支持力量，家長會可集合家長資源提供學校各項事務協助，以盡速控制及撲滅傳染病。

貳、校園傳染病之處理流程：

一、病例報告（通報）期限

通報期限	疾病名稱
------	------

立即通報	霍亂、鼠疫、黃熱病、狂犬病、伊波拉病毒出血熱
二十四小時內完成	炭疽病、白喉、傷寒、小兒麻痺症、桿菌性痢疾、登革熱、麻疹、急性病毒性A型肝炎、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漢他病毒症候群、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流行性斑疹傷寒、流行性腦脊髓膜炎、副傷寒、阿米巴性痢疾、瘧疾、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
一週內完成	結核病、日本腦炎、德國麻疹、百日咳、猩紅熱、破傷風、急性病毒性肝炎（除A型外）、腮腺炎、水痘、退伍軍人病、侵襲性b型嗜血桿菌感染症、梅毒、淋病、流行性感冒併發重症、癩病、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恙蟲病。
依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期限	指定傳染病及新感染症。AIDS、單純性疱疹、非淋菌性尿道炎（披衣菌）、疥蟲病、頭蝨、狂牛症。

將本手冊所列 35 種校園傳染病，參考衛生署疾病管制局所出版之「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將依傳染途徑－腸道傳染、呼吸道傳染、性傳染、蟲媒傳染、急性病毒性肝炎、其他傳染，等六個分類各繪製一流程圖以作為實務執行。